

证券代码: 600201

证券简称: 生物股份

公告编号: 临 2023-002

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1月18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张翀宇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增加董事会席位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提升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独立性、科学性、有效性，公司拟将董事会席位由7人增加至8人，其中独立董事由3人增加至4人，同时对《公司章程》中有关董事会人数、独立董事人数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23-003 号)。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增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为提升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拟增加1名独立董事。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耿明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23-004 号)。

独立董事候选人耿明女士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已书面承诺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此次增选完成后，独立董事人数超过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董事会中兼

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该议案以《关于增加董事会席位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生效前提。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工作条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03 号）。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决定聘任彭敏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05 号）。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经董事会讨论，公司拟于 2023 年 2 月 3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相关事项以股东大会通知为准。

上述前三项议案均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八日